附件1

2024年“吉林省建筑及环境设计大赛”实施方案

2024年“吉林省建筑及环境设计大赛”由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主办、吉林省勘察设计协会承办。本次大赛是继2023年“好房子”设计大赛后的第二届重要赛事，也是“政校企协”合作平台的拓展和延续。大赛致力于为设计人员、高校师生及企业搭建“政校企协”充分融合的行业平台，以设计创新驱动行业发展，引领我省设计企业向“绿色、低碳、智能、安全”的“好房子”标准更深入迈进，为社会提供更多的高品质建筑作品，提升和改善城乡人居环境。

一、竞赛主题

大赛以**“建筑·文化·传承”**为主题，聚焦城市更新与乡村振兴，倡导绿色低碳、宜居宜业，保护和传承中华优秀建筑文化。

二、竞赛要求

（一）项目申报范围。

参赛项目包括既有建筑和设计方案两类，正在实施的项目可按设计方案类申报。既有建筑包括新建和修缮两类，其中新建类是指传承中华优秀建筑文化的原始设计，包括历史街区内的新建建筑以及具备民族特色、地域特色或中华传统文化元素的新建建筑；修缮类主要包括对历史建筑、工业遗存、传统建筑等既有建筑的修缮和活化利用。作品应具有地域特色、民族特色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元素或鲜明时代特色，围绕传统建筑设计、既有建筑更新、历史建筑保护、历史街区改造、传统民居、工业遗存的活化利用等。

（二）项目地址。

参赛项目应在吉林省行政区划内，其中方案类项目可自行选址或或采用附件3提供的地址，自行选址应在历史街区或者有保护性建筑（历史建筑和风貌建筑）的场地内，如一汽历史街区、拖拉机厂工业遗址等，选址必须为实际空间，不得掺杂虚拟或虚假信息。

（三）申报材料要求。

**1.设计方案类：**参赛者应提交设计图板2张，A1竖排，着力体现方案重点和设计策略。图板内容应包括设计说明、设计图纸、效果图。其中，设计说明应包括场地信息的诠释和调查分析、创意策划、设计思路和方案亮点等，设计图纸应包括总平面图、功能分析图、建筑平、立、剖图及体现方案创意的重要节点设计图等。图板、效果图、图纸等电子版以JPG格式提交，精度应不小于300dpi。同时鼓励采用数字化、多媒体等多种表现形式。

**2.既有建筑类：**（1）图板尺寸、设计说明、设计图纸具体要求与设计方案类内容一致，效果图可由实景照片代替。（2）实景照片要求如下：数量为15张左右，一般为室外10张、室内5张（特殊工程可例外）。室外可包括鸟瞰、含有周边环境的全景、建筑全景、局部、细部等；室内可包括主要厅堂及典型房间的全景、局部、细部等。

三、竞赛分组和参赛对象

大赛选手分为职业组和非职业组两个赛道，职业组为相关专业的设计师、教师、省内及省外相关设计机构及其他相关专业人员；非职业组为相关专业的全日制在校生（本专科、硕士、博士）、建设单位、运营单位、产权人（经营者）和社会各届人士。参赛赛道根据第一主创人的身份确定，同一作品不得跨组重复申报。

四、评审与奖项

（一）评审。

吉林省住建厅组建由业内知名专家、学者构成的专家评审委员会。大赛按设计方案和既有建筑两类分别评审，奖项单独设置。评审标准参照《吉林省优秀勘察设计项目评选办法》和“好房子”设计大赛评审原则，重点考虑以下因素：

1.显著改善现有人居环境，取得良好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；

2.建筑艺术价值、文化价值得到显著提升；

3.能够代表某个历史时期及城市记忆的建筑或环境；

4.方案理念新颖，体现地域文化的传承与发展；

5.积极响应社会需求的变化，体现时代特征、创意创新，新技术的应用，绿色低碳和数字化、智能化等。

（二）奖项设置

大赛按职业组和非职业组分别设立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、优秀奖。省住建厅为获奖单位或个人颁发获奖证书和奖牌。职业组三等奖及以上奖项等同于相应级别的“吉林省优秀勘察设计奖”。非职业组的在校学生获奖后，省勘察设计协会通过“政校企协”合作平台优先向省内优秀设计单位推荐实习和就业。非职业组的建设单位、运营单位、产权人（经营者）等申报的项目获奖后，为建筑物颁发“优秀建筑奖”。

五、参赛报名和作品提交

大赛采用网上报名，参赛者可通过吉林省勘察设计协会邮箱sjxh400@163.com报名参赛。参赛报名截止2024年4月30日。作品提交截止日期：2024年5月31日。

六、有关说明

1.大赛不收取参赛者任何费用，参赛者一旦报名成功，均视为同意并接受大赛规则。

2.参赛者必须保证作品的原创性，不得抄袭、剽窃他人作品，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。

3.参赛作品的著作权归作者本人所有，主办方有权对参赛作品无偿行使展示、传播和出版等权利。

4.获奖作品择优参加大赛优秀作品展，择优入选2024吉林省建筑及环境设计大赛优秀作品集。

5.主办方对竞赛规则具有最终解释权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参赛咨询：吉林省勘察设计协会

联系人及电话：牛一丹 杨 爽 0431-82752400